

于都县公安局 2022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都县公安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都县公安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全县公安机关实施组织领导和指挥；对全县公安工作进行决策、部署。

（二）掌握危害国内安全和影响我县社会稳定的情报和动态，分析形势，研究制定对策；组织指导全县公安机关与“法轮功”、“邪教”等非法组织进行斗争。

（三）组织实施并指导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四）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组织、协调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件、治安事故和骚乱。

（五）组织指导出（入）境和外国人在我县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公安外事工作。

（六）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七）贯彻《警卫工作规定》，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设施。

（八）组织实施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交通秩序，查处交通事故，组织实施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工作，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工作。

（九）指导和监督全县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院校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指导机关、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和经济民警、保安队伍的建设。

（十）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县公安机关的信息通信工作；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全县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十一）组织实施监所看管、开展狱侦、深挖犯罪等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法制建设；指导、检查、监督公安机关执法活动；负责全县公安机关收容教养呈报工作。

（十三）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和缉毒工作。

（十四）组织全县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信息技术、刑事技术、行动技术建设。

（十五）规划制定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制度。

（十六）落实全县公安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组织实施管理全县公安教育、培训及技能训练；组织全县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人事工作。

（十七）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建设的违纪案件。

（十八）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 39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执法勤务机构 8 个、综合管理机构 3 个、监管场所 2 个、派出所 24 个，合署办公机构 2 个。

本单位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449 人，其中在职人员 44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临聘人员）558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36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4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49.8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728.4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56.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5.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9.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49.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3.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47.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4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0,347.29	总计	62	20,347.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47.29	19,290.74	0.00	0.00	0.00	1,056.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28.44	14,671.89	0.00	0.00	0.00	1,056.55	
20402		公安	15,728.44	14,671.89	0.00	0.00	0.00	1,056.55	
2040201		行政运行	11,402.89	11,399.41	0.00	0.00	0.00	3.4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67.37	567.37	0.00	0.00	0.00	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256.13	256.13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502.05	2,448.99	0.00	0.00	0.00	1,05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79	76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79	76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79	765.7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94	239.9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94	239.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94	239.9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9.85	3,049.85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49.85	3,049.85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49.85	3,049.8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27	563.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27	563.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27	563.2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47.29	12,977.59	7,369.6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28.44	11,402.89	4,325.55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5,728.44	11,402.89	4,325.55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1,402.89	11,402.89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67.37	0.00	567.37	0.00	0.00	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256.13	0.00	256.13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502.05	0.00	3,502.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79	76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79	76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79	765.7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94	239.9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94	239.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94	239.9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9.85	5.70	3,044.1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49.85	5.70	3,044.15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49.85	5.70	3,044.1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27	563.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27	563.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27	563.2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4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49.8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671.89	14,671.8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5.79	765.7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9.94	239.9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49.85	0.00	3,049.8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3.27	563.2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290.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290.74	16,240.89	3,049.8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290.74	总计	64	19,290.74	16,240.89	3,049.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40.89	12,968.41	3,272.49
20402			公安	14,671.89	11,399.41	3,272.49
2040201			行政运行	11,399.41	11,399.41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67.37	0.00	567.37
2040221			特别业务	256.13	0.00	256.1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448.99	0.00	2,44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79	765.7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79	765.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5.79	765.7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94	239.9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94	239.9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94	239.9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27	563.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27	563.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27	563.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4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4.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85.00	30201	办公费	175.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61.83	30202	印刷费	28.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64.3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9.78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00	310	资本性支出	395.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5.79	30206	电费	111.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83.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95	30208	取暖费	6.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39.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3.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6.8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40.48	30214	租赁费	2.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87	30215	会议费	3.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85.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16.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4.4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31.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6.8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9.9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5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988.26	公用支出合计					2,98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049.85	3,049.85	5.70	3,044.1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49.85	3,049.85	5.70	3,044.15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049.85	3,049.85	5.70	3,044.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d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d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0.00	258.33	258.33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0.00	249.98	249.98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50.00	249.98	249.98
3.公务接待费	6	50.00	8.35	8.35
（1）国内接待费	7	——	——	8.3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0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48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 %d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公安局		2022年度	批复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0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03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d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0347.2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55.41 万元，增长 3.9%；本年收入合计 20347.29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5320.07 万元，增长 35.4%，主要原因是：公安业务技术用房工程款资金需求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9290.74 万元，占 94.8%；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056.55 万元，占 5.2%。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20347.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0347.29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55.41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公安业务技术用房工程款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2977.59 万元，占 63.8%；项目支出 7369.69 万元，占 36.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290.74 万元，决算数为 1929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735.18 万元，决算数为 1772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3%，主要原因是其他资金收入未达预算金额。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68.17 万元，决算数为 76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

（三）卫生健康支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9.94 万元，决算数为 23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支出填列。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01.13 万元，决算数为 56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支出填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68.4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840.3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82.88 万元，下降 2.8 %，主要原因是：本年发放的绩效奖金较上年

度有所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4.4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918.06 万元，下降 42.6 %，主要原因是：辅警人员工资不再列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7.87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80.34 万元，下降 35.2 %，主要原因是：抚恤金支出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395.7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95.85 万元，增长 296.3 %，主要原因是：采购了部分刑事侦查、拘留场所等办案专业技术设备。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决算数为 258.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1%，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89.26 万元，下降 25.7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决算数为 8.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6.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5.89 万元，下降 41.7 %，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0 批，累计接待 48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93.0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预算整体不足，年初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决算数为 249.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9.69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省厅统一采购 25 辆执法执勤车，未占用编制，但车辆运行维护费有所增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03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 41.6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84.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17.91 万元，降低 43.9%，主要原因是：辅警人员工资不再列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支出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5.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1.3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8.7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于都县看守所使用的运送在押犯人囚车一辆。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369.6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将 2022 年度《身份证照相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身份证照相服务费								
主管部门		于都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是否直达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是	90	90	90	10	10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是	90	90	9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每办理一份居民身份证补助居民身份证照相点15元，三年预期办理30万份，确保群众办理身份证免费照相。				目标1：按每办理一份居民身份证补助居民身份证照相点15元，预期办理11.8万份，确保群众办理身份证免费照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居民身份证照相		6万人次	6万人次	25	25		
			指标2：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照相合格率		100%	100%	25	25		
			指标2：							
			指标3：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截止日期		2022/12/31	2022/12/31	5	5			
		指标2：身份证照相费补助		90万元	90万元	5	5			
		指标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居民增收额		90万元	90万元	5	5		
			指标2：投诉降低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降低居民负担金额		90万	90万	5	5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城市居民满意度		100%满意	100%满意	5	5			
		指标2：公众安全感		100%	100%	2	2			
		指标3：公众投诉率		0	0	3	3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		审核人：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 若为 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 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应对报表项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进行适当说明。（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准，可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可参照如下格式进行说明）：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